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JIHONG CO., LTD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3)

於2025年11月21日舉行之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投票結果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已於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55號禹洲廣場38樓舉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王亞朋先生擔任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主席。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8日的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函(「**通函**」)及通告(「**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450,405,288股(「股份」)(其中包括382,495,288股A股及67,910,000股H股)，其中440,328,888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不包括本公司回購證券賬戶中的10,076,400股A股(「庫存A股」))。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庫存A股並無行使任何投票權，而除庫存A股外，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有待註銷並就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而言應排除於本公告日期股份總數以外之股份。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就在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需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在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概無任何人士表明擬投票反對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持有合共165,266,129股股份(相當於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37.53%)之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考慮及酌情批准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詳情載於通函內)。	164,801,012 99.72%	451,217 0.27%	13,900 0.01%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莊浩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1,607,841 97.79%	149,500 0.09%	0 0.00%
3.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張和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1,542,171 97.75%	149,500 0.09%	0 0.00%
4.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莊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59,192,628 96.33%	340,500 0.21%	0 0.00%
5.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陸它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1,603,469 97.78%	149,500 0.09%	0 0.00%
6.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張國清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4,454,186 99.51%	121,500 0.07%	0 0.00%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7.	考慮及酌情批准重選薛永恒教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1,318,582 97.61%	121,500 0.07%	0 0.00%
8.	考慮及酌情批准選舉鄧以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1,964,655 98.00%	121,500 0.08%	0 0.00%
9.	考慮及酌情批准選舉蔡慶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64,483,828 99.53%	121,500 0.07%	0 0.00%
10.	考慮及酌情批准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酬金。	1,935,000 100.00%	0 0.00%	0 0.00%
由於超過半數投票贊成第2至10項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佔就決議案投票表決的票數總數

附註1：在計算決議案結果時，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僅包括「贊成」票和「反對」票。「棄權」票不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

附註2：由於四捨五入，上表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等於100%。

就上述決議案的細節，請參閱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康達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合法，出席人員資格合法有效，表決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有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而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之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執行董事王亞朋先生、莊浩女士、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非執行董事廖生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楊晨暉博士、韓建書先生、薛永恒教授及吳永蓓女士、職工代表董事白雪婷女士，以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設施方式出席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董事會重選

上述各董事於第六屆董事會的委任均已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本公司將與上述各董事簽訂董事服務合約，任期自2025年11月21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述各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董事會將參照各董事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經驗及現行市場情況等因素釐定其薪酬。

第六屆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莊浩女士、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職工代表董事白雪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薛永恒教授、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組成。上述各董事之簡歷載於通函內。

第六屆董事會首次會議已於2025年11月21日舉行，並決議如下：

- (1) 莊浩女士獲委任為第六屆董事會之董事長，即日生效，任期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及
- (2) 第六屆董事會各特別委員會組成如下：
 - (a)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將由張國清博士、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組成，並由張國清博士擔任主席；
 - (b)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將由蔡慶輝先生、薛永恒教授及張和平先生組成，並由蔡慶輝先生擔任主席；
 - (c)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由鄧以海先生、張國清博士及莊澍先生組成，並由鄧以海先生擔任主席；及
 - (d)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將由莊浩女士、張和平先生及薛永恒教授組成，並由莊浩女士擔任主席；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莊浩

香港，2025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莊浩女士；執行董事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職工代表董事白雪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薛永恒教授、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組成。